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15 – 35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 参股公司股权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购买所属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为提高底盘业务的发展能力和盈利水平，决定购买所属两家参股公司长春塔奥金环汽车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塔奥金环”）和富奥威泰克底盘部件（长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奥威泰克”）的部分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2015 年 11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长春塔奥金环汽车制品有限公司股权的方案》和《关于购买富奥威泰克底盘部件（长春）有限公司股权的方案》，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参股公司股权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32）。2015 年 12 月 14 日，公司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竞购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塔奥金环 10%的股权成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参股公司长春塔奥金环汽车制品有限公司 10%股权公开挂牌成交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34）。

塔奥金环股权转让交易完成后，塔奥金环的股权结构变为：公司持有 70%，日本株式会社威泰克（以下简称“日本威泰克”）持有 30%。由于塔奥金环的股

东及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与日本威泰克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重新签署了塔奥金环的合资合同和章程，重新签署后的合资合同和章程的主要内容如下：

1、合资公司名称、地址及经营范围

合资公司名称：长春塔奥金环汽车制品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长虹大路 233 号。

经营范围：开发、制造、销售、进出口汽车底盘部件和相关产品以及为其提供售后服务。

2、合资公司注册资本及各方出资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25,459,900 美元 (USD 25,459,900)。

双方出资：公司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七十(70%)，为 17,821,930 美元 (USD 17,821,930)。日本威泰克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三十(30%)，为 7,637,970 美元 (USD 7,637,970)。

3、合资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机构

董事会是合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

董事会应由五(5)名董事组成，其中公司委派董事三(3)名，日本威泰克委派董事两(2)名。每一董事的任期为三(3)年，经原委派方再次委派，可以连任。

公司委派的一名董事应担任董事长，日本威泰克委派的一名董事应担任副董事长，董事长应为合资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公司将提名合资公司的总经理；日本威泰克将提名合资公司的副总经理。合资公司董事会有权对上述获得提名的人员的能力及经验进行评估，并有权在该项评估结束做出上述任命。总经理、副总经理的任期为三(3)年。

4、合资公司的经营期限

合资公司的经营期限自成立日起三十(30)年，在该期限终止前六(6)个月内，经合资公司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可以延长，并指派专人向审批机构提出延长经营期限的申请。

近日，公司收到了长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富奥威泰克股权变更的批复；2015 年 12 月 16 日，公司收到了吉林省经济技术合作局对塔奥金环股权、经营范围、法人变更的批复。

特此公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6 日